

公文文號：1086001739

主旨：本校辦理臺北市107學年度第2學期「行動學習 智慧教學」研習活動，鼓勵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明湖國中各組室 校長 莊志明 決行 108/03/18 15:16:52

可

2.明湖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江孟純 送陳/會 108/03/18 15:14:40

3.明湖國中各組室 資訊組長 陳家慶 送陳/會 108/03/18 13:15:05

公告於學校網頁，鼓勵有興趣的同仁以公假課務自理方式參加，文存參。

TAIPEI
臺北